

# 安徽省教育厅

---

皖教秘人〔2017〕43号

##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17年高等学校 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 选派工作的通知

省属各本科高校：

根据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关于做好2017年中西部高等学校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选派工作的通知》(教师司函〔2017〕11号)精神，2017年，教育部将实施中西部地方本科高校青年骨干教师国家级培训资助项目(含师范院校的学科教学论教师)，遴选一批国内高水平大学承担培训工作，要求承担培训学校要为访问学者提供不低于博士研究生标准的研修和住宿条件，提供网络、图书资料等学习资源，组织相关学术活动；访学导师应结合访问学者的自身条件，制定符合访问学者需求的研修计划，帮助访问学者提升教育教学技能和科学研究能力，促进他们的专业发展。现结合我省高校青年骨干教师队伍建设实际，就做好2017年我省本科高校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选派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选派条件

1. 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较强的自我发展需求、较好的教学和

---